

全宗号	年度	件号
99	2020	10
机构或问题	保管期限	页数
	100	5

海南省林业局文件

琼林〔2020〕40号

海南省林业局 关于做好竹鼠饲养繁育 场所封控隔离工作的紧急通知

各有关市县林业主管部门：

根据《市场监管总局 农业农村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加强野生动物市场监管 积极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的紧急通知》（国市监明电〔2020〕2号）、《海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防控工作的通知》（琼府办函〔2020〕16号）要求，现就做好全省竹鼠饲养繁育场所封控隔离工作通知如下：

一、高度重视，立即实施封控隔离

各有关市县林业主管部门要从讲政治顾大局的高度，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以对人民群众健康和生命安全高度负责的态度，立即采取有力措施，对竹鼠饲养繁育场所实施封控隔离，密切关注竹鼠集中分布的养殖场、市场经营单位以及野外停歇地、取食地、繁殖地等疫源疫病高危区域，强化隐患排查，严禁对外扩散，禁止转运贩卖，切实阻断疫源传播途径，防止疫病传播。

二、加强监管，切实落实防控措施

明确责任，落实到人，加强监管，监测防控人员要认真履行职责，对竹鼠饲养繁育场所进行严密监测防控，做到勤监测、早发现、严控制，第一时间发现，第一现场控制，确保竹鼠不被转运贩卖。要加大宣传力度，向养殖户和社会公众宣传武汉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相关情况，科学普及陆生野生动物疫源疫病防治知识。



（此件主动公开）